

北京数字冰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意见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意见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数字冰雹有限	指	北京数字冰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数字冰雹/股份公司	指	北京数字冰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益创	指	宁波冰雹益创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放飞科技	指	北京放飞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星源壹号	指	北京星源壹号信息安全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时代伯乐	指	深圳洲明时代伯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星源大珩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星源大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云栖	指	杭州云栖创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起人协议》	指	《北京数字冰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
《公司章程》	指	公司现行有效的《北京数字冰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公司本次挂牌后适用的《北京数字冰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草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特别说明：本意见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这些差异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北京数字冰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现将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说明并确认如下：

一、数字冰雹自设立以来的股本演变情况

(一) 公司前身数字冰雹有限设立及股权变动情况

1、2006年3月，数字冰雹有限设立

数字冰雹有限设立于2006年3月，由自然人邓潇、李健、周梦杰、刘磊、刘宏春、李晓毅、丁冬、曹翼飞共同出资设立，具体过程如下：

2006年3月9日，邓潇、李健、周梦杰、刘磊、刘宏春、李晓毅、丁冬和曹翼飞签署《北京数字冰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章程》，共同出资设立数字冰雹有限，约定公司注册资本50万元，其中：邓潇认缴10万元（设立时实缴2万元，2008年3月前实缴8万元）、李健认缴7.5万元（设立时实缴1.5万元，2008年3月前实缴6万元）、周梦杰认缴5.75万元（设立时实缴1.15万元，2008年3月前实缴4.6万元）、刘磊认缴5.75万元（设立时实缴1.15万元，2008年3月前实缴4.6万元）、刘宏春认缴5.75万元（设立时实缴1.15万元，2008年3月前实缴4.6万元）、李晓毅认缴5.75万元（设立时实缴1.15万元，2008年3月前实缴4.6万元）、丁冬认缴4.75万元（设立时实缴0.95万元，2008年3月前实缴3.8万元）、曹翼飞认缴4.75万元（设立时实缴0.95万元，2008年3月前实缴3.8万元）。

2006年3月14日，北京正衡东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正衡东亚验字（2006）第2045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2006年3月14日，数字冰雹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实收资本合计10万元，其中邓潇出资2万元，李健出资1.5万元，周梦杰出资1.15万元，刘磊出资1.15万元，刘宏春出资1.15万元，李晓毅出资1.15万元，丁冬出资0.95万元，曹翼飞出资0.95万元。全体股东货币出资合计10万元。

2006年3月16日，数字冰雹有限取得由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

号为 1103022941867 的《营业执照》，根据该营业执照，公司名称为北京数字冰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住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地盛北街 1 号 A 区 9 号楼 3 层 314 号；法定代表人为邓潇；注册资本 50 万元，实收资本 10 万元；营业期限为 2006 年 3 月 16 日至 2056 年 3 月 15 日；经营范围为电子计算机软件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转让；销售电子计算机软件。

数字冰雹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邓潇	10.0000	2.0000	20.0000
2	李健	7.5000	1.5000	15.0000
3	周梦杰	5.7500	1.1500	11.5000
4	刘磊	5.7500	1.1500	11.5000
5	刘宏春	5.7500	1.1500	11.5000
6	李晓毅	5.7500	1.1500	11.5000
7	丁冬	4.7500	0.9500	9.5000
8	曹翼飞	4.7500	0.9500	9.5000
合计		50.0000	10.0000	100.0000

2、2007 年 8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7 年 3 月 29 日，数字冰雹有限召开第一届第二次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邓潇将其在数字冰雹有限的部分出资（人民币 15,00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3%，实际缴付人民币 3,000 元）转让给周年；同意李健将其在数字冰雹有限的部分出资（人民币 15,00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3%，实际缴付人民币 3,000 元）转让给周年；同意周梦杰将其在数字冰雹有限的部分出资(人民币 6,25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25%，实际缴付人民币 1,250 元)转让给周年；同意刘磊将其在数字冰雹有限的部分出资(人民币 6,25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25%，实际缴付人民币 1,250 元)转让给周年；同意刘宏春将其在数字冰雹有限的部分出资(人民币 6,25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25%，实际缴付人民币 1,250 元)转让给周年；同意李晓毅将其在数字冰雹有限的部分出资(人民币 6,25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25%，实际缴付人民币 1,250 元)转让给周年；同意丁冬将其在数字冰雹有限的部分出资(人民币 2,50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0.5%，实际缴付人民币 500 元)转

让给周年；同意曹翼飞将其在数字冰雹有限的部分出资(人民币 2,50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0.5%，实际缴付人民币 500 元)转让给周年；同意曹翼飞将其在数字冰雹有限的部分出资(人民币 45,00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9%，实际缴付人民币 9,000 元)转让给邓潇。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同日，数字冰雹有限召开第一届第三次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邓潇在数字冰雹有限认缴出资人民币 13 万元，实际出资缴纳人民币 2.6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26%；同意李健在数字冰雹有限认缴出资人民币 6 万元，实际出资缴纳人民币 1.2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2%；同意周梦杰在数字冰雹有限认缴出资人民币 51,250 元，实际出资缴纳人民币 10,25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0.25%；同意刘磊在数字冰雹有限认缴出资人民币 51,250 元，实际出资缴纳人民币 10,25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0.25%；同意刘宏春在数字冰雹有限认缴出资人民币 51,250 元，实际出资缴纳人民币 10,25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0.25%；同意李晓毅在数字冰雹有限认缴出资人民币 51,250 元，实际出资缴纳人民币 10,25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0.25%。同意丁冬在数字冰雹有限认缴出资人民币 45,000 元，实际出资缴纳人民币 9,00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9%；同意周年在数字冰雹有限认缴出资人民币 6 万元，实际出资缴纳人民币 1.2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2%。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同日，各方就上述股权转让安排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7 年 8 月 7 日，数字冰雹有限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数字冰雹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邓潇	13.0000	2.6000	26.0000
2	李健	6.0000	1.2000	12.0000
3	周梦杰	5.1250	1.0250	10.2500
4	刘磊	5.1250	1.0250	10.2500
5	刘宏春	5.1250	1.0250	10.2500
6	李晓毅	5.1250	1.0250	10.2500
7	丁冬	4.5000	0.9000	9.0000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8	周年	6.0000	1.2000	12.0000
	合计	50.0000	10.0000	100.0000

3、2008年6月，第一次增资至100万元

2008年3月1日，数字冰雹有限召开第二届第二次股东会并作出决议：(1) 同意公司注册资本未缴部分人民币40万元的出资方式，由货币出资40万元变更为货币出资20万元，非专利技术出资20万元：其中货币出资部分20万元分别由邓潇认缴5.2万元，李健认缴2.4万元，周梦杰认缴2.05万元，刘磊认缴2.05万元，刘宏春认缴2.05万元，李晓毅认缴2.05万元，丁冬认缴1.8万元，周年认缴2.4万元；其中非专利技术出资部分20万元分别由邓潇认缴5.2万元，李健认缴2.4万元，周梦杰认缴2.05万元，刘磊认缴2.05万元，刘宏春认缴2.05万元，李晓毅认缴2.05万元，丁冬认缴1.8万元，周年认缴2.4万元。(2) 决定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0万元增加到人民币100万元：增资部分50万元有股东以非专利技术方式出资，其中邓潇认缴13万元，李健认缴6万元，周梦杰认缴5.125万元，刘磊认缴5.125万元，刘宏春认缴5.125万元，李晓毅认缴5.125万元，丁冬认缴4.5万元，周年认缴6万元。(3) 补缴注册资本及增资部分的非专利技术为“Fego 网站构建系统2.0技术”，其无形资产评估价值已由北京鼎钧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为人民币70万元。(4) 修改公司章程。

2008年3月18日，北京鼎钧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鼎钧评报字[2008]第222号”《“Fego 网站构建系统2.0技术”非专利技术资产评估报告书》，根据该评估报告，在评估基准日2008年2月29日，“Fego 网站构建系统2.0技术”非专利技术无形资产评估价值为70万元人民币。其中邓潇占有18.20万元，李健占有8.40万元，周梦杰占有7.175万元，刘磊占有7.175万元，刘宏春占有7.175万元，李晓毅占有7.175万元，丁冬占有6.30万元，周年占有8.40万元。

2008年3月19日，邓潇、李健、周梦杰、刘磊、刘宏春、李晓毅、丁冬、周年（转让方）与数字冰雹有限（受让方）签署《财产转移协议书》，约定转让方将“Fego 网站构建系统2.0技术”非专利技术投入到受让方。

2008年3月19日，北京普宏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普审字[2008]0048号”

《非专利技术“Fego 网站构建系统 2.0 技术”转移专项审计报告》，根据该专项审计报告，数字冰雹已于 2008 年 3 月 19 日将该非专利技术计入公司账面（其中：70.00 万元计入公司的“实收资本”科目）。经审核截止到 2008 年 3 月 19 日数字冰雹有限提供的原始凭证、记账凭证、总账和明细账及有关资料，证明非专利技术已按评估值 70.00 万元进行转移手续，并记入企业会计账目。

2008 年 6 月 12 日，北京普宏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普变验字[2008]第 0088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 2008 年 6 月 12 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实收资本 100 万元。

2008 年 6 月 19 日，数字冰雹有限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数字冰雹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邓潇	货币	7.8000	7.8000	26.0000
		无形资产	18.2000	18.2000	
2	李健	货币	3.6000	3.6000	12.0000
		无形资产	8.4000	8.4000	
3	周梦杰	货币	3.0750	3.0750	10.2500
		无形资产	7.1750	7.1750	
4	刘磊	货币	3.0750	3.0750	10.2500
		无形资产	7.1750	7.1750	
5	刘宏春	货币	3.0750	3.0750	10.2500
		无形资产	7.1750	7.1750	
6	李晓毅	货币	3.0750	3.0750	10.2500
		无形资产	7.1750	7.1750	
7	丁冬	货币	2.7000	2.7000	9.0000
		无形资产	6.3000	6.3000	
8	周年	货币	3.6000	3.6000	12.0000
		无形资产	8.4000	8.4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00

注：放飞科技和邓潇于 2015 年 8 月 5 日按照当时的持股情况，自愿现金夯实了上述 70

万无形资产出资。

4、2011 年 7 月，第二次增资至 170 万元

2011 年 6 月 15 日，数字冰雹有限召开第二届第三次股东会并作出决议：(1) 决定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0 万元增加到人民币 170 万元：增资部分 70 万元由股东以货币方式出资，其中邓潇认缴 18.2 万元，李健认缴 8.4 万元，周梦杰认缴 7.175 万元，刘磊认缴 7.175 万元，刘宏春认缴 7.175 万元，李晓毅认缴 7.175 万元，丁冬认缴 6.3 万元，周年认缴 8.4 万元。(2) 变更后，数字冰雹有限股东货币出资 100 万元，非专利技术出资 70 万元。(3) 修改公司章程。

2011 年 7 月 1 日，北京普宏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宏信验字[2011]第 42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170 万元，实收资本 170 万元。

2011 年 7 月 7 日，数字冰雹有限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数字冰雹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邓潇	44.2000	26.0000
2	李健	20.4000	12.0000
3	周梦杰	17.4250	10.2500
4	刘磊	17.4250	10.2500
5	刘宏春	17.4250	10.2500
6	李晓毅	17.4250	10.2500
7	丁冬	15.3000	9.0000
8	周年	20.4000	12.0000
合计		170.0000	100.0000

5、2015 年 3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3 月 20 日，周年与邓潇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周年将其持有的数字冰雹有限 12% 的股权以 100 万元的对价全部转让给邓潇。

2015 年 3 月 31 日，数字冰雹有限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

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数字冰雹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邓潇	64.6000	38.0000
2	李健	20.4000	12.0000
3	周梦杰	17.4250	10.2500
4	刘磊	17.4250	10.2500
5	刘宏春	17.4250	10.2500
6	李晓毅	17.4250	10.2500
7	丁冬	15.3000	9.0000
合计		170.0000	100.0000

6、2015 年 7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6 月 23 日，数字冰雹有限召开第三届第三次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1）股东李健将其在数字冰雹有限 20.4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放飞科技；股东丁冬将其在数字冰雹有限 15.3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放飞科技；股东刘宏春将其在数字冰雹有限 17.42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放飞科技；股东李晓毅将其在数字冰雹有限 17.42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放飞科技；股东刘磊将其在数字冰雹有限 17.42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放飞科技；股东周梦杰将其在数字冰雹有限 17.42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放飞科技。（2）通过章程修正案。

2015 年 6 月 25 日，李健、周梦杰、刘磊、刘宏春、李晓毅、丁冬（转让方）与放飞科技（受让方）就上述股权转让安排签署了《投资及股权转让协议》。

2015 年 7 月 14 日，数字冰雹有限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数字冰雹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
1	邓潇	64.6000	38.0000
2	放飞科技	105.4000	62.0000
合计		170.0000	100.0000

注：邓潇和放飞科技根据持股比例，现金夯实无形资产出资 70 万元。

7、2015 年 8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7 月 10 日，数字冰雹召开第四届第一次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

- (1) 同意股东邓潇将其在数字冰雹有限的部分出资（人民币 37,517.20 元）转让给周辉。(2) 通过章程修正案及修改后的章程。

2015 年 7 月 14 日，邓潇与周辉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邓潇将其持有的数字冰雹有限 2.2% 的股权以 320 万元的对价全部转让给周辉。

2015 年 8 月 10 日，数字冰雹有限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数字冰雹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邓潇	60.84828	35.7931
2	放飞科技	105.4000	62.0000
3	周辉	3.75172	2.2069
合计		170.0000	100.0000

8、2015 年 9 月，第三次增资至 187.5862 万元

2015 年 8 月 20 日，数字冰雹有限召开第六届第一次股东会并作出决议：(1) 同意星源壹号成为公司的新股东。(2) 同意星源壹号出资人民币 1,500 万元对公司进行增资，其中 17.5862 万元计入公司注册资本，剩余 1,482.4138 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3) 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170 万变更为 187.5862 万元人民币。(4) 通过章程修正案及修改后的章程。

根据星源壹号的注资凭证，星源壹号已完成实缴。

2015 年 9 月 10 日，数字冰雹有限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数字冰雹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邓潇	60.84828	32.4375
2	放飞科技	105.4000	56.1875
3	周辉	3.75172	2.0000
4	星源壹号	17.5862	9.3750
合计		187.5862	100.0000

9、2015年10月，第四次增资至500万元

2015年9月26日，数字冰雹有限召开第六届第二次股东会并作出决议：(1) 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500万元人民币，其中新增的312.4138万元人民币由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2) 通过章程修正案及修改后的章程。

2015年10月12日，数字冰雹有限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资本公积转增完成后，数字冰雹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邓潇	162.1875	32.4375
2	放飞科技	280.9375	56.1875
3	周辉	10.0000	2.0000
4	星源壹号	46.8750	9.3750
合计		500.0000	100.0000

10、2019年7月，第五次增资至515.625万元

2019年3月22日，数字冰雹有限召开第七届第一次股东会并作出决议：(1) 同意时代伯乐出资(1000万元)认购公司15.625万元注册资本，成为公司的股东。(2) 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515.625万元人民币。(3) 通过章程修正案及修改后的章程。

根据时代伯乐的注资凭证，时代伯乐已完成实缴。

2019年7月18日，数字冰雹有限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数字冰雹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邓潇	162.1875	31.4545
2	放飞科技	280.9375	54.4848
3	周辉	10.0000	1.9394
4	星源壹号	46.8750	9.0909
5	时代伯乐	15.6250	3.0303
合计		515.6250	100.0000

11、2019年12月，第五次股权转让、第六次增资至528.8461万元

2019年7月17日，数字冰雹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1）同意放飞科技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35%股权（对应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69,609.00元）以人民币500万元整转让给星源大珩，并同意星源大珩成为本公司新股东。（2）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3）其他股东同意放弃对标的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2019年7月17日，放飞科技与星源大珩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放飞科技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35%股权（对应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69,609.00元）以人民币500万元整转让给星源大珩。

2019年8月20日，数字冰雹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1）同意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3.2211万元，全部由杭州云栖认购，并同意杭州云栖成为本公司新股东。（2）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3）其他股东同意放弃对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的优先认购权。

根据杭州云栖的注资凭证（1000万元），杭州云栖已完成实缴。

2019年12月24日，数字冰雹有限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增资完成后，数字冰雹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邓潇	162.1875	30.6682
2	放飞科技	273.9766	51.8065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3	周辉	10.0000	1.8909
4	星源壹号	46.8750	8.8636
5	时代伯乐	15.6250	2.9545
6	星源大珩	6.9609	1.3162
7	杭州云栖	13.2211	2.5000
合计		528.8461	100.0000

12、2021年4月，第七次增资至583.8438万元

2021年1月27日，数字冰雹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1）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549,977元，全部由宁波益创认购，并同意宁波益创成为本公司新股东。（2）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583.8438万元人民币。（3）通过章程修正案及修改后的章程。（4）本公司其他股东同意放弃对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的优先购买权。

根据宁波益创的注资凭证，宁波益创已完成549,977元实缴。

2021年4月9日，数字冰雹有限取得了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数字冰雹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邓潇	162.1875	27.7793
2	放飞科技	273.9766	46.9264
3	周辉	10.0000	1.7128
4	星源壹号	46.8750	8.0287
5	时代伯乐	15.6250	2.6762
6	星源大珩	6.9609	1.1923
7	杭州云栖	13.2211	2.2645
8	宁波益创	54.9977	9.4199
合计		583.8438	100.0000

13、2021年6月，第一次减资至528.8461万元

2021年3月15日，数字冰雹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1）同意本公司股东邓潇，将其在公司的出资由人民币1,621,875元减少为1,071,898元，公司以

现金向邓潇退还注册资本 549,977 元。(2) 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528.8461 万元。(3) 通过章程修正案及修改后的章程。

2021 年 4 月 14 日，公司在《北京日报》刊登了减资公告。

2021 年 6 月 1 日，数字冰雹有限取得了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减资完成后，数字冰雹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
1	邓潇	107.1898	20.2686
2	放飞科技	273.9766	51.8065
3	周辉	10.0000	1.8909
4	星源壹号	46.8750	8.8636
5	时代伯乐	15.6250	2.9545
6	星源大珩	6.9609	1.3162
7	杭州云栖	13.2211	2.5000
8	宁波益创	54.9977	10.3996
合计		528.8461	100.0000

14、2023 年 5 月，第六次股权转让

2023 年 4 月 15 日，数字冰雹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1) 同意杭州云栖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5% 股权（对应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32,211.00 元）以人民币 1,170 万元整转让给放飞科技，同意杭州云栖退出公司股东会。(2) 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3) 其他股东同意放弃对标的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2023 年 4 月 13 日，放飞科技与杭州云栖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杭州云栖将其持有的数字冰雹有限 2.5% 股权（对应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32,211.00 元）以人民币 1,170 万元整转让给放飞科技。

2023 年 5 月 25 日，数字冰雹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数字冰雹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
1	邓潇	107.1898	20.2686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2	放飞科技	287.1977	54.3065
3	周辉	10.0000	1.8909
4	星源壹号	46.8750	8.8636
5	时代伯乐	15.6250	2.9545
6	星源大珩	6.9609	1.3162
7	宁波益创	54.9977	10.3996
合计		528.8461	100.0000

15、2023年7月，第八次增资至1000万元

2023年6月20日，数字冰雹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1）同意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528.8461万元增加至1,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471.1539万元以公司资本公积转增，各股东按持股比例转增；（2）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2023年7月12日，数字冰雹有限取得了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数字冰雹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邓潇	202.6862	20.2686
2	放飞科技	543.0648	54.3065
3	周辉	18.9090	1.8909
4	星源壹号	88.6364	8.8636
5	时代伯乐	29.5454	2.9545
6	星源大珩	13.1624	1.3162
7	宁波益创	103.9957	10.3996
合计		1,000.0000	100.0000

16、2023年8月，第七次股权转让

2023年7月6日，数字冰雹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1）同意放飞科技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5%股权以人民币1,300万元整转让给潘重予。（2）同意修

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3) 其他股东同意放弃对标的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2023年7月6日，放飞科技与潘重予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放飞科技将其持有的公司2.5%股权以人民币1,300万元整转让给潘重予。

2023年8月10日，数字冰雹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数字冰雹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邓潇	202.6862	20.2686
2	放飞科技	518.0648	51.8065
3	周辉	18.9090	1.8909
4	星源壹号	88.6364	8.8636
5	时代伯乐	29.5454	2.9545
6	星源大珩	13.1624	1.3162
7	宁波益创	103.9957	10.3996
8	潘重予	25.0000	2.5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00

17、2024年5月，第八次股权转让

2024年3月30日，数字冰雹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1) 同意时代伯乐将持有的公司2.9545%的股权以人民币295,454.60元的价格转让给放飞科技，时代伯乐退出公司股东会。(2) 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3) 其他股东同意放弃对标的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2024年3月30日，时代伯乐与公司和放飞科技签署《投资终止及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时代伯乐应收回投资共计人民币13,499,803.72元：包括时代伯乐初始投资款人民币1,000万元；时代伯乐投资收益计算至2023年12月31日，共计人民币3,658,082.19元，扣除公司以往已支付给时代伯乐的分红158,278.47元，剩余收益人民币3,499,803.72元。双方同意，数字冰雹有限根据分红决议向时代伯乐支付分配利润人民币13,204,349.12元；同时，时代伯乐将持有的公司2.9545%的股权以人民币295,454.60元的价格转让给放飞科技。

2024年5月9日，数字冰雹有限取得了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

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数字冰雹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邓潇	202.6862	20.2686
2	放飞科技	547.6102	54.7610
3	周辉	18.9090	1.8909
4	星源壹号	88.6364	8.8636
5	星源大珩	13.1624	1.3162
6	宁波益创	103.9957	10.3996
7	潘重予	25.0000	2.5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00

18、2024年7月，第九次股权转让

2024年7月13日，数字冰雹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1）同意邓潇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8638%的股权（对应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286,384.17元）转让给周梦杰。（2）同意邓潇将其持有的公司2.5456%的股权（对应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254,563.71元）转让给刘磊。（3）同意邓潇将其持有的公司2.2274%的股权（对应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222,743.25元）转让给丁冬。（4）同意邓潇将其持有的公司2.2274%的股权（对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222,743.25元）转让给李晓毅。（5）同意邓潇将其持有的公司2.2274%的股权（对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222,743.25元）转让给刘宏春。（6）同意邓潇将其持有的公司1.2728%的股权（对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27,281.86元）转让给陈晨。（7）同意邓潇将其持有的公司1.2728%的股权（对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27,281.86元）转让给汪璞。（8）同意放飞科技将其持有的公司7.0949%股权（对应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709,486.58元）转让给邓潇。（9）同意放飞科技将其持有的公司3.0897%股权（对应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308,969.96元）转让给周梦杰。（10）同意放飞科技将其持有的公司2.7464%股权（对应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274,639.96元）转让给刘磊。（11）同意放飞科技将其持有的公司2.4031%股权（对应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240,309.96元）转让给丁冬。（12）同意放飞科技将其持有的公司2.4031%股权（对应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240,309.96元）转让给李晓毅。（13）同意放飞科技将其持有的公司2.4031%股权（对应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240,309.96元）转让给刘宏春。（14）同意放飞科技将其持有的公司1.3732%股权（对应公司注册资本人民

币 137,319.97 元) 转让给陈晨。(15) 同意放飞科技将其持有的公司 1.3732% 股权(对应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37,319.97 元) 转让给汪璞。(16) 公司其他股东同意放弃对上述转让股权的优先购买权。(17) 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同日，上述各方分别就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公司的说明及创始股东团队的确认函，本次股权转让系创始股东团队的历史股权代持调整，故不涉及转让价格。

2024 年 7 月 30 日，数字冰雹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数字冰雹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邓潇	127.2607	12.7261
2	放飞科技	318.7436	31.8744
3	周辉	18.9091	1.8909
4	星源壹号	88.6364	8.8636
5	星源大珩	13.1624	1.3162
6	宁波益创	103.9957	10.3996
7	潘重予	25.0000	2.5000
8	周梦杰	59.5354	5.9535
9	刘磊	52.9204	5.2920
10	丁冬	46.3053	4.6305
11	刘宏春	46.3053	4.6305
12	李晓毅	46.3053	4.6305
13	陈晨	26.4602	2.6460
14	汪璞	26.4602	2.6460
合计		1000.0000	100.0000

(二) 数字冰雹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2024 年 12 月 9 日，中名国成出具了《北京数字冰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中名国成审字[2024]第 2562 号)，以 2024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数字冰雹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32,581,062.21 元。

2024 年 12 月 9 日，天昊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北京数字冰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该公司净资产

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天昊资评报字[2024]第 0486 号), 以 2024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数字冰雹有限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37,791.704.62 元。

2024 年 12 月 10 日, 数字冰雹召开股东会, 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 2024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 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同时, 数字冰雹全体股东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根据《发起人协议》, 数字冰雹以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的账面净资产值计 32,581,062.21 元为基础, 按照 3.26:1 的折股比例合成股份公司股份, 共计 10,000,000 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折股后剩余净资产人民币 22,581,062.21 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金, 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并明确各方在股份公司设立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

2024 年 12 月 19 日, 公司召开成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数字冰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关于北京数字冰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的报告》《关于北京数字冰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变更发起设立股份公司及以北京数字冰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额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总额的报告》及其他内部制度等议案, 选举了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 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设立事宜。同日, 公司全体发起人股东签署了《北京数字冰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025 年 7 月 8 日, 中名国成出具《验资报告》(中名国成验字[2025]第 0043 号), 经审验, 截至 2024 年 12 月 19 日止, 公司已收到全体出资人以其拥有的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数字冰雹有限经审计的母公司净资产 32,581,062.21 元, 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 按照公司的折股方案, 以 3.26:1 的比例折股投入。

2024 年 12 月 26 日, 公司取得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30278685025XM 的《营业执照》。

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放飞科技	3,187,436	31.8744
2	邓潇	1,272,607	12.7261
3	宁波益创	1039,957	10.3996
4	星源壹号	886,364	8.8636
5	周梦杰	595,354	5.9535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6	刘磊	529,204	5.2920
7	丁冬	463,053	4.6305
8	李晓毅	463,053	4.6305
9	刘宏春	463,053	4.6305
10	汪璞	264,602	2.6460
11	陈晨	264,602	2.6460
12	潘重予	250,000	2.5000
13	周辉	189,091	1.8909
14	星源大珩	131,624	1.3162
合计		10,000,000	100.0000

(三) 历史股权代持及解除情况

公司历史上共存在两次代持，直接持股层面曾存在1次股权代持；在员工持股平台宁波益创，即间接持股层面，曾存在1次股权代持。具体如下：

1、实际控制人邓潇与其他创始股东成员的代持

2015年8月，在数字冰雹有限历史上首次引入外部投资人期间，创始股东团队（具体为邓潇、周梦杰、刘磊、丁冬、李晓毅、刘宏春、陈晨和汪璞）对内部权益进行重新调整和明确；基于创始股东团队在数字冰雹有限设立之前、大学自主创业期间的创收由邓潇持有的背景，本次重新议定的股权当时已由邓潇实缴，周梦杰、刘磊、丁冬、李晓毅、刘宏春、陈晨和汪璞就其各自重新议定的股权委托邓潇持股，且无需就该等委托持股向邓潇转让任何资金。

2015年9月9日，邓潇分别与周梦杰、刘磊、丁冬、李晓毅、刘宏春、陈晨和汪璞签署了《委托持股及管理协议》，各方确认，在星源壹号增资入股、公司增资至187.5862万后，就邓潇持有的股权进行议定和权益调整，且其他方就其各自重新议定的股权部分委托邓潇代持；各方确认，《委托持股及管理协议》签订时，就代持比例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三位。相关代持情况为：

序号	代持方	被代持方	协议约定的代持比例	实际的代持比例	实际代持对应的注册资本(万元)
1	邓潇	周梦杰	3.029%	3.0291%	56,821.03
2		刘磊	2.693%	2.6925%	50,507.58

序号	代持方	被代持方	协议约定的代持比例	实际的代持比例	实际代持对应的注册资本(万元)
3	邓潇	丁冬	2.356%	2.3559%	44,194.14
4		李晓毅	2.356%	2.3559%	44,194.14
5		刘宏春	2.356%	2.3559%	44,194.14
6		陈晨	1.346%	1.3463%	25,253.79
7		汪璞	1.346%	1.3463%	25,253.79

自代持关系成立生效至代持关系解除期间，公司进行了两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致使邓潇代持部分对应的出资额发生变动，相关约定和变动具体如下：

序号	代持方	被代持方	代持协议签署时，代持对应的注册资本(万元)	2015年10月，公司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后，代持对应的注册资本(万元)	2023年7月，公司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后，代持对应的注册资本(万元)
1	邓潇	周梦杰	56,821.03	151,453.13	286,384.17
2		刘磊	50,507.58	134,625.00	254,563.71
3		丁冬	44,194.14	117,796.88	222,743.25
4		李晓毅	44,194.14	117,796.88	222,743.25
5		刘宏春	44,194.14	117,796.88	222,743.25
6		陈晨	25,253.79	67,312.50	127,281.86
7		汪璞	25,253.79	67,312.50	127,281.86

2024年7月，邓潇分别与周梦杰、刘磊、丁冬、刘宏春、李晓毅、陈晨和汪璞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邓潇将上述代持的公司出资额对应的股权转让给其各自直接持有，代持关系至此已解除。

本次股权代持解除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邓潇	127.2607	12.7261
2	放飞科技	318.7436	31.8744
3	周辉	18.9091	1.8909
4	星源壹号	88.6364	8.8636
5	星源大珩	13.1624	1.3162
6	宁波益创	103.9957	10.3996
7	潘重予	25.0000	2.5000
8	周梦杰	59.5354	5.9535
9	刘磊	52.9204	5.2920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0	丁冬	46.3053	4.6305
11	刘宏春	46.3053	4.6305
12	李晓毅	46.3053	4.6305
13	陈晨	26.4602	2.6460
14	汪璞	26.4602	2.6460
合计		1000.0000	100.0000

2、宁波益创层面邓潇与激励对象的代持

2021年4月，公司拟进行员工股权激励，通过设立员工持股平台宁波益创，由宁波益创增资入股数字冰雹有限，激励对象通过持有宁波益创财产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权。由于公司发放激励份额系综合考虑了激励对象的年资、累计贡献、能力空间等，公司担心如将激励份额全部办理工商公示公开，会存在部分被激励对象单纯比较年资，认为其持有份额比例偏低、公司激励不公平等问题，引发不必要的争议和纠纷，故部分激励对象与普通合伙人约定由其代持部分激励份额。

根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代持方	被代持方	宁波益创层面被代持的财产份额比例	代持的财产份额(万元)
1	邓潇	陈珊珊	2.27%	1.2484
2		高世辉	2.27%	1.2484
3		李丹	2.27%	1.2484
4		牛军科	1.52%	0.8360
5		袁颖	1.52%	0.8360
6		张飞	1.52%	0.8360
7		李青	1.52%	0.8360
8		卢烊城	0.76%	0.4180
9		王佳祺	0.76%	0.4180
10		张伟	1.52%	0.8360
11		许永刚	0.76%	0.4180
12		王春伟	1.52%	0.8360
13		焦阔	0.76%	0.4180
14		马林	1.52%	0.8360
15		黄琳	0.45%	0.2475

序号	代持方	被代持方	宁波益创层面被代持的财产份额比例	代持的财产份额（万元）
16		刘煦	0.76%	0.4180

注：宁波益创初设时的普通合伙人为杨硕，最早相关代持协议由杨硕与被代持方签订；2021年9月杨硕离职，由邓潇担任普通合伙人，杨硕将宁波益创财产份额转邓潇，同时由邓潇承接相关代持协议项下的全部权利与义务。

2024年11月，邓潇与上述被代持方签署《委托持股解除协议》，约定邓潇将上述代持的财产份额转让给其各自在宁波益创直接持有，代持关系至此已解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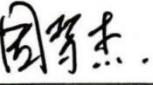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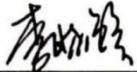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审阅上述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确认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数字冰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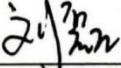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邓潇


周梦杰


李晓毅


赵剑


刘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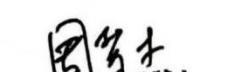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陈晨


袁颖


汪璞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周梦杰


范悦

